附件１

北京市营利性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

设立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（拟定） |  |
| 拟登记地址 |  |
| 拟培训地址（线下） |  |
| 拟培训类型 |  |
| 拟定单位法定代表人 | 姓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职务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拟定单位行政负责人 | 姓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职务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联络人 | 姓名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注册资金 | 　　　（万元） |
| 机构发起者 | 自然人/法人 |  |
| 举办者性　质 | 企业（　）　事业（　）　社会团体（　）个人（　）　其他（　） |
| 申请材料清单 | 以下材料需另附页提交:1.机构基本情况介绍（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、服务对象等）；2.培训服务及产品介绍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大纲、计划、教材及培训进度安排等）；3.主要从业人员介绍（教学人员、教研人员、专职培训管理人员、安全管理人员的姓名、教师资格或专业技术证明，工作经历以及负责事项、无犯罪记录等，并提供教师资格或专业技术证书复印件）；4.培训场所房屋产权证复印件；5.消防安全证明材料；6.合同协议复印件（如场地租赁协议、合作办学办训协议（如有）、器材设备采购清单等）；7.北京市营利性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运营承诺书（附件4）; 8.有关管理制度（包括但不限于规范的章程、培训管理制度、收费标准及收退费管理制度、消防、应急等安全管理制度）（附件5）。 |
| 本人承诺填写的信息和提交的所需材料完整、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愿意承担提供虚假证明材料、作出虚假承诺或违反承诺的相关法律责任。获得审查同意后将按照核准的培训项目开展培训服务活动，依法合规诚信经营，接受监督管理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申请方签字: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　日 |